

证券代码：300254

证券简称：仟源医药

公告编号：2021-026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25日（星期日）下午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左学民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本次会议，出席会议人员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监督，保障了股东、公司的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定的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照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工作，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

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确认开发支出转费用化处理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确认开发支出转费用化处理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